

证券代码：301151

证券简称：冠龙节能

公告编号：2024-031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0.82元，公司共募集资金1,294,4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7,441,304.70元，募集资金净额1,196,998,695.30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9,556,695.30元。

截止2022年4月1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16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54,466,138.93元，其中：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3,481,346.00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490,757.45元；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98,911,900.11元，2024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92,582,135.37元。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980,119,885.28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的余额为444,119,885.28元、定期存款的余额为536,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96,998,695.30
截止2024年6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4,466,138.93
其中：2024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582,135.37

加：累计理财、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利息收入、费用减免(减手续费)	40,447,328.91
其中：2024年半年度理财、通知存款利息收入	7,113,423.89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60,00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980,119,885.28
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444,119,885.28
定期存款余额	536,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五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2年6月，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五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冠龙阀门自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龙自控”）、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融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及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并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保荐机构长江保荐重新签

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昱景”）、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及长江保荐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不包括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03806800040123483	150,000,000.00	65,556,966.05	活期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0666628	250,000,000.00	34,256,043.05	活期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442982784501	250,000,000.00	259,742,444.43	活期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00003829	390,000,000.00	64,198,398.52	活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9103353004524	175,562,480.00	1,195,027.47	活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73000019574		5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73000019558		6,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73000019561		10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73000019749		25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73000019794		80,000,000.00	定期
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1073000019804		50,000,000.00	定期

冠龙 自控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 0666876		83,583.15	活期
冠龙 自控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 00003828		29,355.73	活期
江苏 融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100170372930 0666752		9,932.94	活期
江苏 融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310501793700 00003830		4,695.08	活期
湖南 昱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翔支行	090404010401 28094		19,043,438.86	活期
合计			1,215,562,480.00	980,119,885.28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444.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58.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446.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530.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9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是	40,502.70	8,956.45	255.70	4,782.75	53.40	2026年4月	315.75	1,686.87	是	是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是	63,485.30	12,050.00	1,012.15	7,808.97	64.80	2026年4月	51.75	51.75	是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069.10	520.00	3.94	22.49	4.33	2026年4月			不适用	是
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6,687.10	6,687.10	11.96	991.94	14.83	2026年4月			不适用	否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	否		50,531.00	5,473.66	8,713.71	17.24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	否		39,999.65	2,500.80	3,126.75	7.82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744.20	118,744.20	9,258.21	25,446.61	21.43		367.50	1,738.62		

超募资金投向											
1. 补充流动资金		286.00	286.00		286.00						
2. 暂未确定流向		669.67	669.67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955.67	955.67		286.00						
合计		119,699.87	119,699.87	9,258.21	25,732.61			367.50	1,738.6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以下简称“上海节水项目”）：为原老车间改造，在改造过程新老设备交替，确保原产量不减，故实施周期较长，替换设备主要在 2022 下半年进行，2022 年度替换设备处于安装调试过程中尚未发挥效用，2023 年度随着替换设备逐步投入使用，同年替换设备产生了一定经济效益，因实施周期较长预计仍需延后至 2026 年 4 月实施完毕。</p> <p>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江苏融通节水项目”）：在把控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公司对设备方案与安装调试工作提出了更高的智能技术要求，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2024 年上半年部分设备陆续调试完成，开始逐步投入至生产中使用，本报告期内部分新设备产生了一定经济效益，因设备量大实施周期较长预计仍需延后至 2026 年 4 月实施完毕。</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项目”）：为原测试中心场地拆除新建，因目前测试中心测试项目工作饱和，暂无法拆除进行新建，导致该项目进度放缓。</p> <p>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以下简称“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在 2022 年受宏观环境影响，相关涉及人员工作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项目的筹备和上线等工作均受到很大的限制，导致本报告期项目推进工作进度放缓，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p> <p>上述“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研发项目”、“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尚处于实施阶段，因预计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实施完毕，经审慎考量，公司决定将上述项目实施的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4 月 11 日。该变更已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并业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如“未达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实施方式调整情况”中所述，“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研发项目”、“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4 个项目的实施期延长至 2026 年 4 月完成；且因新增“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吸收了“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研发项目”大部分扩产、扩建、研发建设规划，故原项目总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中的 90,530.65 万元相应转移到两新项目中。</p> <p>具体原因及情况详见：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七、5、（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募资金 955.67 万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86.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超募资金人民币 286.00 万元已自募集资金账户转入一般存款账户；剩余超募资金 669.67 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活期存款等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吸收了“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研发项目”大部分扩产、扩建、研发建设规划。南翔地块即为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的实施地，公司设立上海总部旨在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湖南湘潭设立生产基地，旨在完善公司全国业务拓展战略计划，在上海、海安之外设立第三个生产基地。</p>										

	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p> <p>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提升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分散经营风险，扩大市场覆盖区域，加强和巩固公司在中西部地区区域的业务辐射范围，新增“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和“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 90,530.65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90,530.65 万元，上述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来自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和“研发项目”的部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348.13 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480.79 万元(不含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6 日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204 号)。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828.93 万元，用于置换先期投入项目资金。</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53,600.00 万元。</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活期存款等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8,956.45	255.70	4,782.75	53.40	2026年4月	315.75	1,686.87	是	否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2,050.00	1,012.15	7,808.97	64.80	2026年4月	51.75	51.75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0.00	3.94	22.49	4.33	2026年4月			不适用	否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	无	50,531.00	5,473.66	8,713.71	17.24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	无	39,999.65	2,500.80	3,126.75	7.82	2027年3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057.10	9,246.25	24,454.67	-	-	367.50	1,738.6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延长实施期的议案》。</p> <p>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提升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分散经营风险，扩大市场覆盖区域，加强和巩固公司在中西部地区区域的业务辐射范围，新增“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和“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 90,530.65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90,530.65 万元，上述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来自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和“研发项目”的部分尚未使用募集资金。</p> <p>增加募投项目、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原因及必要性：</p> <p>（一）公司在 2022 年 4 月起受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影响，上海工厂的来料、生产、运输、项目建设与设备采购受到了极大冲击，因设备、产线大多为大陆外厂家供货，设备运输、交付及项目建设均受此影响有所延期，进度有所放</p>									

	<p>缓。</p> <p>(二)“上海节水项目”“研发项目”的实施地点均为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联星路88号,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生产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规模、研发投入也持续扩大,现有的场地已经无法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发展需求及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急迫需要更大的场地来建设办公场所、研发中心、智能楼宇、展厅及员工生活配套场地来维持公司持续运行和快速发展。</p> <p>2022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公司以挂牌起始价10,231.00万元成功竞得嘉定区南翔镇JDC2-0401单元03-01A地块(嘉定区南翔镇2002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22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取得土地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针对前述地块公司成功取得沪(2022)嘉字不动产权第02518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p> <p>南翔地块即为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的实施地,公司设立上海总部旨在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需要,将“上海节水项目”“研发项目”中部分扩建计划及研发基地建设计划转移到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中,利于满足未来业务规模、研发规模、人员规模快速增长对办公场地的需求,缓解公司现有办公、生产场所场地利用率较高压力、改善研发实验室条件,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扩大展示厅面积及增加展品种类。</p> <p>(三)“江苏融通节水项目”实施地为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厂区内,在公司受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影响严重的时期,江苏融通承担了大部分订单生产及运输,有效缓解了公司在此期间经营压力,但江苏融通所在的海安地区同样受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影响,产销能力有所下降,故此,公司力争寻求在长三角范围外建立第三个大型生产基地的战略愿望。经过公司管理层多次、有效地与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走访、谈判,最终决定在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建设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p> <p>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湖南湘潭设立生产基地,旨在完善公司全国业务拓展战略计划,在上海、海安之外设立第三个生产基地,公司将“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部分扩产、扩建计划转移到“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在大幅提升公司产能的基础上,可有效分散公司生产经营风险,且立足湘潭利于中西部地区业务的发展,可缩短供货期、降低运输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中西部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及市场服务能力。</p> <p>(四)考虑到“公司总部暨智慧水务孵化基地项目”“湖南昱景节能阀门有限公司智慧阀门生产基地项目”吸收了“上海节水项目”“江苏融通节水项目”“研发项目”大部分扩产、扩建、研发建设规划,原项目总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相应转移到两新项目中具有现实市场基础及合理性。</p> <p>信息披露:本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上海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产项目:为原老车间改造,在改造过程新老设备交替,确保原产量不减,故实施周期较长,替换设备主要在2022下半年进行,2022年度替换设备处于安装调试过程中尚未发挥效用,2023年度随着替换设备逐步投入使用,同年替换设备产生了一定经济效益,因实施周期较长预计仍需延后至2026年4月实施完毕。</p> <p>江苏融通阀门机械有限公司节水阀门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在把控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公司对设备方案与安装调试工作提出了更高的智能技术要求,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2024年上半年部分设备陆续调试完成,开始逐步投入至生产中使用,本报告期内部分新设备产生了一定经济效益,因设备量大实施周期较长预计仍需延后至2026年4月实施完毕。</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原测试中心场地拆除新建,因目前测试中心测试项目工作饱和,暂无法拆除进行新建,导</p>

	致该项目进度放缓。 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在 2022 年受宏观环境影响，相关涉及人员工作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项目的筹备和上线等工作均受到很大的限制，导致本报告期项目推进工作进度放缓，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